

深全力保障APEC涉外服務 境外人士消費「絲滑」

【香港商報訊】記者鄭建樂報道：7月28日，記者從人民銀行深圳市分行、國家外匯管理局深圳市分局舉行的2026年上半年新聞發布會上了解到，截至2026年6月末，深圳市本外幣存貸款規模穩居全國主要城市第三。其中，各項存款餘額達15.53萬億元（人民幣，下同），同比增長9.7%；各項貸款餘額達10.30萬億元，同比增長4.6%。

跨境金融領域也亮點紛呈。2026年上半年，深圳跨境收支總額8236.8億美元，深圳跨境人民幣結算規模達3.8萬億元，規模均位列全國第三。深圳FT賬戶試點銀行增至7家，賬戶交易金額同比增長超九成，累計服務企業逾1200家，有力支持深圳企業「走出去」和全球化經營。

境外人士在深交易逾億筆

7月27日和28日，APEC林業部長會議在深圳舉

行。深圳構建「卡、碼、幣、包」多元支付生態體系，全力保障APEC涉外服務需求。

目前，深圳全市可受理外卡商戶達4.1萬戶，POS機達5.1萬台，全面覆蓋機場、口岸、重點商圈、涉外酒店、文旅景點等境外人士集聚區。掃碼支付更加便捷，微信支付已為200多個國家近700萬外籍用戶簡化綁卡流程，外卡交易量增長68%。上半年境外人士在深非現金支付交易1.06億筆、156.16億元，同比分別增長20.6%、29.4%。

現金服務方面，深圳市內超3600台ATM機支持外卡取現，1600餘個銀行網點、40家兌換特許機構、23個代兌點支持外幣兌換，覆蓋21個APEC成員經濟體全幣種。

離境退稅方面，截至2026年6月末，深圳離境退稅商店累計超2500家，「即買即退」商圈達15個、商店超1000家；全市離境退稅商品銷售額超10

億元，同比增長130%。

社融規模增量超5500億元

2026年上半年，深圳社會融資規模增量超5500億元，同比顯著多增；直接融資貢獻持續攀升，佔社融增量比重近三成，處於近5年較高水平。

信貸投放繼續呈現「量增價減」的態勢。截至6月末，深圳市企業貸款餘額較年初增加2950億元，其中民營經濟貸款貢獻近八成。「新動能」領域貸款保持較快增長，製造業貸款及信息傳輸、軟件和技術服務業貸款餘額同比分別增長27.6%、44.9%。融資成本方面，6月份深圳金融機構新發放企業貸款加權平均利率為2.62%，同比下降0.23個百分點，處於歷史低位。

促跨境金融高水平對外開放

外貿是中國經濟增長的重要引擎，深圳跨境貿易

投資高水平開放試點持續升級擴圈。截至2026年6月末，試點企業超2100家，業務規模突破3100億美元。更高水平貿易投資人民幣結算便利化試點擴面增量，試點企業逾4500家，上半年業務規模3355億元，同比增長49.2%。

外匯領域改革創新也不斷深化。深圳「高版本」和「通用版」資金池試點服務55家跨國公司，惠及境內外成員企業超2000家，業務規模超4400億美元。在前海，資本項目結匯及NRA賬戶退匯兩項便利化政策已落地實施，並推動落地金融租賃公司向其設立的項目公司進行外幣直接借款業務。據測算每新增10架飛機租賃業務可節約財務成本超120萬美元。

隨着越來越多的企業走出去，匯率風險管控的重要性愈發凸顯。上半年深圳市企業辦理外匯衍生品1226.4億美元，同比增長40%；企業外匯套保率達到33.4%，比2025年提高2.5個百分點。

APEC林業部長級會議在深召開 共探林業合作新路徑

【香港商報訊】記者伍敬斌報道：7月27日至28日，2026年亞太經合組織（APEC）林業部長級會議在深圳召開。會議期間，來自APEC的21個經濟體和7個國際組織高級別代表、專家學者，圍繞推進全球森林目標，促進科技創新與綠色產業融合等核心議題開展系列對話磋商，並達成廣泛共識，通過《2026年APEC林業部長級會議聯合聲明》。

共寫綠色亞太新篇章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國務院副總理何立峰28日在深圳出席2026年亞太經合組織林業部長級會議開幕式並致辭。

何立峰指出，進入新時代以來，在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科學指引下，中國生態文明建設從認識到實踐都發生了歷史性、轉折性、全局性變化，在創造經濟快速發展、社會長期穩定這兩大奇蹟的同時，走出了一條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中國式現代化道路。林業是生態文明建設的主要載體。中國始終把林業發展擺在突出位置，作出全面謀劃和系統部署，統籌推進高水平保護和高質量發展，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成就。

何立峰強調，亞太是全球森林資源最富集、生態系統類型最多樣的地區之一，森林面積佔全球一半以上。中國始終致力於維護全球生態安全，傳播生態文



2026年亞太經合組織（APEC）林業部長級會議現場。 符超攝

化和綠色理念，為亞太地區乃至全球生態文明建設貢獻了中國智慧、中國方案。在各方共同努力下，亞太地區成為扭轉全球森林資源下降趨勢的主要力量。

此外，何立峰還表示，面對當前亞太地區生態形勢，中國將繼續辦好自己的事，深入踐行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加快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中國願同各方一道攜手並進、合作共贏，共同推動亞太地區林業高質量發展，共同書寫綠色亞太發展新篇章。

通過聯合聲明加強合作

會議通過《2026年APEC林業部長級會議聯合聲明》，期望各經濟體促進生物多樣性保護，加強打擊林產品非法貿易執法工作，將森林治理和可持續森林管理納入經濟發展計劃、政策框架與建議。

根據聯合聲明，各經濟體結合自身具體情況與發展

重點，增加林業發展和合法林產品貿易的投融資機遇；支持林產品加工的轉型升級和價值鏈提升；加強亞太區域在城市林業和水資源管理方面的合作，依託技術創新和可持續森林管理，修復生態系統、緩解棲息地碎片化；在符合可持續森林管理原則下，鼓勵發展新興森林產業、產品和服務。

此次會議是APEC「中國年」系列重要活動之一，也是APEC時隔15年再次在中國舉辦的生態領域專業會議，主題為「增強亞太森林韌性 共享全民生態福祉」。

會議期間，舉辦了中國生態文明實踐成就展，全面展現中國生態文明建設成效。會議代表還在深圳開展生態參訪，舉辦紅樹育苗活動，觀摩智慧林業，考察大沙河生態長廊，實地了解深圳統籌發展與保護，推動城市森林建設和濕地保護修復的經驗與成效。

南方最大綜合性自然博物館深圳開館

【香港商報訊】記者焦家志、伍敬斌報道：7月28日，中國南方規模最大的綜合性自然博物館——深圳自然博物館以「推開自然之門」為主題正式開館，填補了華南地區大型自然科普場館的空白。

深圳自然博物館位於深圳市坪山區燕子湖片區，總建築面積10.53萬平方米。建築以「河流三角洲」為設計理念，外立面複刻濱海海蝕崖岩壁，主體由五個圓錐體組成，流線型外觀與周邊山水地貌渾然一體。

深圳市政府副市長張華在致辭中表示，深圳自然博物館是一座「從自然裏長出來」的博物館、一條「濃縮億萬年自然史」的生態長廊、一扇「講述深圳自然故事」的城市窗口。站在新起點上，希望深圳自然博物館能夠建設科普惠民新陣地，打造文旅融合新樣板，打開文明交流新窗口。

「今天深圳自然博物館的開放，讓我們看到了一座現代化城市在高速發展之中，對自然根脈的追尋、對生態價值的堅守，以及面向未來的文化遠見。」中國科學院院士周忠和稱。

深圳自然博物館定位為「中國南方最大的創新型自然博物館、全域全景自然博物公衆教育中心、中國式現代化生態文明發展案例的展示平台」。館內設有宇宙、地球、演化、恐龍、人類、生物、生態、家園八大主題常設展廳，構建起「從宇宙到家園」的完整敘事鏈條。深圳自然博物館通過7461件標本真品、338件仿真模型和194件展項，為觀眾打開一扇認知自然的窗口。不同於傳統場館以靜態標本陳列為主的模式，該館大量運用沉浸式場景復原、互動式體驗展項與前沿數字化技術，把原本靜置在展櫃中的標本轉化為可感



深圳自然博物館生物展廳。 坪山區宣傳部供圖

知、可探索、可互動的沉浸式科學體驗，讓每一位走進場館的觀眾都能在行走與探索中讀懂自然的故事。

25個港澳外用中成藥獲批在內地註冊上市

【香港商報訊】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黨組成員、副局長王玲28日在廣州表示，廣東簡化港澳中成藥內地上市審批流程，截至目前，已有25個港澳外用中成藥獲批在內地註冊上市，其中澳門6個、香港19個。

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當天舉行「中藥傳承創新發展工作成效」專題新聞發布會。會上公布，廣東支持港澳企業更好地融入內地大市場發展，首創「港藥粵產」「澳藥粵產」模式。

「簡單來說，就是港澳企業持有的藥品可以在大灣區內地九市符合條件的藥廠進行生產。」王玲介紹，這一模式實現4款港澳藥品在廣東生產。這既發揮了港澳在國際註冊、品牌運營方面的優勢，又利用了廣東成熟的製造能力，構建起優勢互補、協同發展的粵港澳大灣區中藥產業鏈條。

與此同時，為滿足澳門居民中醫醫療及用藥需求，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會同澳門特區政府藥物監督管理局，支持廣東省中醫院、佛山市中醫院等醫療機構的10個優質中藥製劑「以醫帶藥」方式跨境至澳門鏡湖醫院臨床使用。

「港澳中成藥進入內地渠道持續拓寬，活絡油等一批港澳老字號藥品走進內地醫院、藥店；「港藥粵產」「澳藥粵產」落地，有效降低港澳藥企生產成本，盤活廣東製造業產能。」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行政許可處負責人羅穗表示，如今港澳居民在內地可便捷購買熟悉的本土中成藥，內地民衆也能更便利使用港澳優質中藥產品。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Beef & Liberty

現特通告：李駿彥其地址為香港赤柱佳美道23及33號馬坑邨赤柱廣場地下G04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赤柱佳美道23及33號馬坑邨赤柱廣場地下G04舖Beef & Liberty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駱克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6年7月29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Beef & Liberty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Li Chun Yin of Shop G04, G/F, Stanley Plaza, Ma Hang Estate, 23 and 33 Carmel Road, Stanley,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Beef & Liberty situated at Shop G04, G/F, Stanley Plaza, Ma Hang Estate, 23 and 33 Carmel Road, Stanley, Hong Kong.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th Floor,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9 July 2026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Emmer

現特通告：葉浩賢其地址為香港金鐘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第四層407號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金鐘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第四層407號舖Emmer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駱克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6年7月29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Emmer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Ip Ho Yin Raymond of Shop No. 407, Level 4,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Admiralty,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Emmer situated at Shop No. 407, Level 4,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Admiralty, Hong Kong.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th Floor,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9 July 2026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香港麗晶酒店

現特通告：廖雲表其地址為九龍尖沙咀梳士巴利道18號香港麗晶酒店第0層(部份)，第1-2層，香港麗晶花園頂樓部份的L3及L2(化粧間)，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尖沙咀梳士巴利道18號香港麗晶酒店第0層(部份)，第1-2層，香港麗晶花園頂樓部份的L3及L2(化粧間)香港麗晶酒店的酒牌續期，其附加批註為跳舞及酒。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6年7月29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REGENT HONG KONG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LIU Wan Bui James of Portion of Level 0, Level 1-2, Portion of Roof Garden at L3 & L2 (Toilets) of Regent Hong Kong, 18 Salisbury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REGENT HONG KONG situated at Portion of Level 0, Level 1-2, Portion of Roof Garden at L3 & L2 (Toilets) of Regent Hong Kong, 18 Salisbury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with endorsement of dancing and hotel.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th Floor,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 Shui 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9 July 2026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料理X空間

「現特通告：張國勤其地址為九龍深水埗桂林街157-161號青山道3及5號建新大廈地下E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深水埗桂林街157-161號青山道3及5號建新大廈地下E舖料理X空間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6年7月29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LON.DON.ROOM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CHEUNG KWOK KAN of Shop E, G/F, Kin Sun Building, Nos. 3 & 5 Castle Peak Road, Nos. 157-161 Kweilin Street, Sham Shui Po,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LON.DON.ROOM situated at Shop E, G/F, Kin Sun Building, Nos. 3 & 5 Castle Peak Road, Nos. 157-161 Kweilin Street, Sham Shui Po, Kowloon.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th Floor,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 Shui 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9th July 2026"

表格4
關於呈請的公告
高院公司清盤案2026年553宗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2026年553宗

關於好裝修工程(香港)有限公司(THE BEST DECORATION (HK) COMPANY LIMITED) 及
關於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6年7月21日，由李偉揚 (LEE WAI YEUNG) 其最後所為人知的地址為新界朗屏邨石屏樓725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10月2日下午2時30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應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年7月29日。
麥耀華律師行
呈請人代表律師
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35樓3512-13, 3515及3519室
(檔號：ECC/220605/BM/BM/WY)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註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註明其名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9月30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